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飞凯”）及控股子公司在 2019 年度累计获得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40,636,695.34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1、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 48 笔总计 29,346,595.34 元，均为现金形式的补助，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发放补助的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金额（元）	收款时间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1	晶凯电子	安徽安庆宜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业扶持奖励款	13,800,000.00	2019 年 10 月	安徽安庆宜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此次奖励款的说明	营业外收入
2	安庆飞凯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安庆市 2019 年重点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3,007,500.00	2019 年 7 月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关于安庆市 2019 年重点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公示（第一批）附清单	营业外收入
3	安庆飞凯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9 年制造强省建设政策奖补项目（工业强基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补助）——5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建设项目	2,330,000.00	2019 年 12 月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制造强省建设和民营经济发展政策奖补项目资金的通知（皖经信财务函〔2019〕840 号）、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转发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制造强省建设和民营经济发展政策奖补项目资金的通知（安经信投资函〔2019〕276 号）	营业外收入
4	上海飞凯	上海市宝山	节能专项补助-研	1,546,000.00	2019 年	无	营业外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中心及中试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6月		收入
5	上海飞凯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	上海市宝山区金融服务专项资金（上市挂牌）镇级配套资金	1,500,000.00	2019年1月	上海市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拨付区金融服务专项资金的通知（上市挂牌）（宝专联〔2018〕61号），2018年宝山区金融服务专项资金（上市挂牌）镇级配套资金申请	营业外收入
6	和成显示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第20届中国专利奖江苏获奖项目奖励——中国专利金奖“一种聚合物稳定配向型液晶组合物及其应用”	1,000,000.00	2019年12月	关于下达第20届中国专利奖江苏获奖项目奖励经费的通知（苏财行〔2019〕70号）	营业外收入
7	上海飞凯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18年中央进口贴息	820,000.00	2019年8月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官网关于2018年中央进口贴息资金申报通知	营业外收入
8	上海飞凯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9年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首批次新材料）——抗微湾光纤涂覆树脂	770,000.00	2019年6月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官网关于2019年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首批次新材料）拟支持项目公示附清单	营业外收入
9	安庆飞凯	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安庆市财政局	2018年第二批工业发展政策鼓励企业——增产增收奖励、降低企业生产要素成本工业生产水电气补贴、降低企业生产要素成本企业直购电补贴	563,500.00	2019年12月	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安庆市财政局关于《安庆市2018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第二批拟支持项目公示（安经信企服〔2019〕79号）	营业外收入
10	上海飞凯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	上海市宝山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镇级配套	500,000.00	2019年1月	宝山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申请表	营业外收入
11	安庆飞凯	安庆市财政局	2018年制造强省建设资金	500,000.00	2019年1月	安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制造强省建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财企〔2018〕761号）	营业外收入
12	和成新材料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	2018年度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资助款	500,000.00	2019年1月	关于下达南京市2018年度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十六批）（宁科〔2018〕383号）（宁财教〔2018〕881号）	其他收益
其他政府补助（单笔<50万，共36笔）				2,509,595.34			
合计				29,346,595.34			

2、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获得各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共3笔总计11,290,100.00元，均为现金形式的补助，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

确定性。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发放补助的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金额（元）	收款时间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1	上海飞凯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9 第四批产业转型发展（工业强基）	6,600,000.00	2019 年 6 月	上海市工业强基专项项目协议书	递延收益
2	安庆飞凯	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安庆市财政局	2018 年第二批工业发展政策鼓励企业——支持企业技术改造（5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建设项目）	3,890,100.00	2019 年 12 月	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安庆市财政局关于《安庆市 2018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第二批拟支持项目公示（安经信企服〔2019〕79 号）	递延收益
3	和成显示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2018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高价值专利培养计划）——大尺寸高世代 TFT-LCD 用混合液晶材料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	800,000.00	2019 年 12 月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高价值专利培养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苏财教〔2018〕51 号）	递延收益
合计				11,290,100.00			

注：“安庆飞凯”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和成显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晶凯电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和成新材料”系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获得的各项政府补助资金 40,636,695.34 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共 631,138.9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共 28,715,456.41 元，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共 11,290,100.00 元，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在财务报表中进行列式，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的最终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9 日